

柳丝与钓丝

■ 叶正尹

春日的阳光正好,我寻了一处僻静的河湾。岸边几株老柳,垂下的枝条已经抽出细嫩的叶芽,鹅黄里透着浅绿,在微风里荡漾着。柳丝很长,几乎要触到水面,风来时轻拂过去,又悠悠荡回,唯恐惊扰这一河的宁静。

我在柳树下支好小凳,理出钓竿,将钓丝一扬抛入水中。浮子立起来,红红的一点,稳稳地停在那里。我靠在树干上,看那柳丝,又看这钓丝。两根“丝”,一从树上垂下,一从竿头垂下;一根是春的触手,一根是我的触手。它们就这样静静地垂着,谁也不说话,倒仿佛约好了似的。

柳丝是闲不住的。风大些的时候,它们总舞得活泼,一搭一搭飘起来,又散开去,宛若浣洗一新的青丝。风小的时候,它们只是微微地颤,颤得人心也跟着软了。有几根特别长的,梢头已经浸到了水里,在水面划出细细的波纹,一圈一圈地荡开去。我的钓丝却始终沉着,一动不

动,只在浮子周围漾着极细的涟漪。一动一静之间,倒生出些意思来。

就这样坐了好半天,浮子始终没有动静。我索性不去看它,转而盯着那柳丝发呆。它们垂得那样自在,那样无牵无挂。风来风去,只随它;摇也罢,停也罢,从不为着什么,也不等着什么。不像我这钓丝,垂下去总存了一份心思,盼着那一沉,盼着那一顿,盼着水下的什么来咬这一钩。柳丝什么也不盼,可它却装了河岸,染绿了半湾春水。我盼着的那一尾鱼,却还不知道在何处。

这样想着,心中有些惭愧。我们垂钓的人,总说要“钓胜于鱼”,可真正坐下来,又有几个能全然放下那根绷着的弦?柳丝没有弦,它只有柔,只有顺,风来顺风,水来顺水。它垂了一春又一春,从不为一竿而垂,却年年都有人来这柳下,为它写诗,为它作画。

正出神,浮子微微一动,我心头也跟

着一颤。再看时,却发现是风吹的。我哑然失笑,索性收了竿,不再看那钓丝。只倚着柳树,看那柳丝在水面划来划去,恍若在写着什么字,又犹如在画着什么画。写了又抹去,画了又重来,永远是一篇写不完的春帖子。

日头渐渐偏西,柳丝的影子被拉得很长,斜斜地铺在水面上,与我的钓丝交叠在一起。那一刻,我忽然觉得,我的钓丝也像是从柳树上垂下来的了。鱼是始终没有来,可这一天的春光,却像是被我钓住了。

收拾东西时,我将竿提起,钓丝从水中缓缓升起,带起一串水珠,在斜阳里闪着光。柳丝依旧垂着,不问我问着了什么,也不问我空手而归。它们只管绿着,只管摇着。我知道,明天若再来,它们还是这样,不增不减,不喜不悲。而我大约还是会来的,不为那水下的鱼,只为与这两根丝,再坐一个下午。



诗和远方
就在家乡

开犁耕春

■ 徐天喜

有庄稼扬花与成熟的味道
弥漫的香气里
一犁一犁排列成诗句
犁尖翻开沉睡一冬的泥坯
那里,谷种正在萌动
走向春的深处
水牛拉着父亲的盼头
鞭梢甩出父亲的音符
紫云英便开满田坝
老牛打个响鼻
犁头搅碎水中的云天
田里蓄满雨水
闪着三月的阳光
擦亮的犁尖
走进印满脚印的田野
父亲扛犁牵牛

落花,春的另一种深情

■ 尹小英

风过来的时候,樱花就落了。已是暮春,满树云霞,如烟如雾,是美的。可风过处,那些纷纷扬扬飘落的花雨,更让人移不开眼。花瓣在空中打着旋儿,缓缓飘落,划出的弧线仿佛春天写给大地的最后一首诗。

我下意识伸出手,想去接住什么,又或者,是想挽留什么。旁边一个孩子也伸出手,花瓣落在她的掌心,她仰起脸对母亲说:“花儿飞走了。”母亲轻声应她:“是呀,它们去吻大地了。”

小时候总想用线拴住花瓣,不让他掉落,如今才懂,让花朵完整地走完生命历程,才是真正的珍惜。那一瞬间意识到,自己一直以来的惋惜是多余的。枝头的花向上向着阳光,是青春的张扬与

热烈;而落地的花安静地铺成地毯,接受所有人的注视与驻足,何尝不是另一种绚烂?

落花是有深情的。其实何止樱花,桃花、梨花也是这般,开时轰轰烈烈,落时却悄无声息。它们飘落之后,枝头会鼓起一个个青涩的小果。花的凋零,是把阳光雨露让给果实。这种“让”,是生命最无私的托举,是对未来的成全。

想起古人说“落红不是无情物,化作春泥更护花”,从前只觉得是诗句,真真切切看在眼里,才懂得那里面藏着深情。落花自有归意。它们在空中轻飏,恍若远行的游子踏向归途,扑向尘土,从容而安然。看似坠落,实则回归。花知道自己有期,所以开时不遗余力,落时自是不慌不

忙。这是对时间的全然接纳,既然春天留不住,不如优雅地告别。

花把枝头让给果实,人又何尝不是如此?年轻时害怕“落下”,怕错过花期,怕被遗忘在枝头之外。谁没有自己的“落花时刻”?青春会远去,舞台会谢幕,总要学会退场、让贤、回归平淡。

可看着眼前的落花,这么一想,不是所有的结束都是失去,也可以是圆满。或许,那也是人生的一种深情,学会了成全,学会了回归,学会了与时间和解。

在树下站了许久,直到风停,直到身上落满花瓣。俯身拾起一片,轻轻放回树下。绚烂是春,零落亦是春。落花从不是春的遗憾,而是它最深沉、最成熟的深情。

修鞋匠

■ 王泽文

小城最繁华的商业中心广场,东面有一溜儿地方,夏天有荫凉,冬天可避风,环境优美,每天游人如织,成了修鞋匠们的理想工作场所。小城执法很人性化,给几位鞋匠划好位置摆摊,鞋匠们在此生意兴隆,也大大方便了百姓。

我修过几次鞋,还修过衣服和背包的拉链,渐渐熟悉了那几位鞋匠。他们都来自附近村庄,手艺活儿虽辛苦,但收入比较稳定。几位修鞋摊前顾客不断,有的摊上,四五人坐在马扎上,排队等候。但在最西边的一个修鞋匠摊子前,常常顾客寥寥,这一现象引起了我的好奇。

有个阴天,风大且冷,我常穿的布鞋鞋帮脱落,便拿去修。正好最西边摊上没什么顾客,我径直坐在鞋摊前让鞋匠修。鞋匠背有些驼,个子一米六左右,挺着腰接鞋时,头不自然地抬起,表情冷漠地接过去。修鞋时,我喜欢与对方聊几句,既缓解尴尬,又拉近关系。但与这位鞋匠聊天,基本上我说一句,他便机械地接一句,只是被动回复,毫无互动之感,他说话挺生硬,言语也有些刻薄。

通过聊天得知,鞋匠姓张,家中五口人,女儿结婚了,儿子上大学,还有一位80多岁的老母亲。他接过鞋,先整理断线处松动的地方,然后在机器上迅速缝制,一会儿便倒好缝了。我问他价格,他说4元钱,看他不容易,我又顺便买了一盒鞋油,共13元钱,能让他多收入一些,我心里感

到很欣慰。

布鞋穿了半个多月,突然又觉得断线的地方好像松动了,脱下来看,果然刚缝上的细线开始松弛。于是我又来到中心广场,这次没让那鞋匠修,在原来常光顾的老赵这里等了十多分钟。老赵一米七多点的个子,圆脸黑里透红,热情好客,嗓门很高。轮到我修鞋时,我跟他说明缝上的线又松了,他笑呵呵地说那是针脚不结实,如果有一厘米的地方松动,必须缝三厘米长,并且要多缝两遭,如漏水堵口子,光弄点儿泥堵那一处,水一定会把泥冲走了。老赵性格开朗,干活利索,认真负责。他给我修好鞋后,那鞋穿了一年多,没出过任何问题。从那以后,我再也没到张鞋匠那里修过鞋。

我一直认为工作本无贵贱,但对待工作的态度,能反映一个人的品格与精神。日常生活中诸如此类的事情并不鲜见,从机关单位到工厂企业,再到繁华都市与寻常巷陌,各个群体都可见积极进取、精益求精的人,也可见得过且过、偷懒耍滑的人。工作中,我也有切身体会,如果不幸与后者为伍,往往会让人觉得特别特别不舒服,我一直认为,宁可有狼一般的对手,也不要猪一般的队友。当然我这话不是针对张鞋匠,他可能并不知道缝鞋的太多道理。但既入此道,木业也须有所专攻,这也是干好各行各业的基础与门槛。

我朋友的同事,是位中层职员,但凡

提到大小官员就满脸兴奋地开喷,说当官多腐败云云,接着会把身边那些或荤或素、道听途说啥啦啥啦地喷上一通。但据了解他的人说,他虽然没甚大的职务,可只要他能管到的事,半斤麦麸也要榨出四两油。在我看来,一个群体的个人无所谓好与坏,关键是看其道德水准、对生活的态度和个人修为。

有句话说“思想是行动的先导”,这一语就戳中了行动的根源,所以只有认识到行动,行动才会自觉。心术不正的人,到哪里都是祸害,无论身居朝堂还是委身垄野。于是中国历史上就有了岳飞、戚继光这样的民族败类。纵览世界历史,各国莫不如是,正义与邪恶、高尚与卑劣、阳光与阴暗、友善与歹毒,始终在人类历史上反复上演交织,形成不同的故事。儒家先贤正是了解这一人性规律,才提出“格物、致知、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”的伦理之道。这大概是中国历史上贤人辈出,中华文明一直持续到今天的主要原因吧。

修一只鞋,让我冒出这么多想法,激荡起这么多心情波动,确实始料未及。这也许验证了古人的话,“世事洞明皆学问,人情练达即文章”。愿我们都做一个练达洞明的人,为个人、为家庭、也为这个社会,全身心地贡献出自己的力量。

运河传·还金

■ 魏华北

“车船店脚牙,无罪也该杀。”这句话在运河城镇传了百年,各行里的劣迹数不胜数。普通人家只当是拉呱儿、解闷儿,但坐贾行商做买卖的、出门在外人地两生的,听了难免打个寒战。

钟承并不为此担忧。小小一个游商,和车夫、船夫打不上交道,脚夫和牙行经纪更是与他无缘。住店难免,他经常在车马店或者粮栈、货栈里将就。他也遭遇过黑店,好在钟承血气方刚,又有一身好功夫,没吃过亏。

钟承生来矮小黑瘦,但眉浓口阔,头比常人大出许多。娘忧虑他的前程,找相面先生来看,先生说得肯定:“嘴大唇厚而善紧闭,是大吉之相,行走四方,必丰衣足食。”娘欢喜地扑通跪地磕了一个响头。后来,娘便送钟承去拜师习武。钟承苦练童子功,查拳打得炉火纯青,七节鞭也要使出神入化。娘信儿子是吃四方的主儿,早早地让他挑着杂货担子出门闯荡。

这天一早,钟承走到了中昌府。他在码头上待了多半晌,擦黑儿时又晃着波浪鼓转了几条胡同。前头竹篾筐子里,熏肉、果脯、山楂糕之类的吃食渐渐空了;后头榆木柜子里,胭脂、胰子、素蜡、火绒等杂物也明显见少。于是他顺路寻了一家粥铺,要了一碟酱菜、一碗浓粥。吃罢,就近找了家客店。在西厢房大通铺前立好扁担,排好篾子、柜子,钟承走到院中石槽边洗脸。

随着一阵马蹄声,一人牵马匆忙走进客店。此人看上去三十多岁,身形高大,面目清朗和善,虽是农人装扮,却颇有些襟怀气度。他斜挎一个大大的革囊,马背上堆着满满的行李。店小二跑过来帮客人拴马、卸下行李,喊一声“上房候着”,便赶着去开门迎候。见钟承好奇地盯着看,来人咧咧嘴笑笑,冲他点头致意。钟承擦擦衣襟抹一把脸,回屋躺下,草草睡去。

不知道睡了多久,马的嘶鸣声和蹄踏声把钟承从沉睡中唤醒。窗外天色未明,他两眼模糊,起身去院子里小解。钟承打着哈欠,深一脚浅一脚地转身回屋,却正好踩到一块东西。他揉眼仔细一看,竟是一个大大的革囊。他觉得有些眼熟,连忙弯腰拾起来。

这时,店小二从房内冲了出来。“放下财物,你这个土鳖货郎子!”想必是店小二昨晚也注意过这个革囊,心里惦记着贵重之物。“啥?”钟承已经醒得透骨,见他如此喝问,惊诧道,“这分明是住店客人遗失的!”

“店里的东西自然都是店家的。住客已走,这东西就与他无关!”店小二蛮横地辩道。

“原本还想着交给你们代管,既然如此,我倒要自己收着。”钟承将革囊夹在腋间,低头回屋。

这时,从店小二身后蹿出一个伙计,举着哨棒,从钟承背后砸了过来。钟承听到风声,侧身闪过,右掌顺势一推,伙计口鼻着地,哨棒飞了出去。“二哥,火速喊人治他!”伙计抹一把脸,见流血,哭喊道。

“喊人没用。”钟承将革囊斜挎在肩上,自腰间抽出钢鞭,高声骂道,“且看我这七节鞭使得怎样?”说着,钟承的手往前猛一抖,钢鞭便如长矛,硬生生地向店小二刺去。快到店小二眉梢时忽又收回,掉头朝背后刺向刚刚爬起的伙计,差点儿就要击到伙计前胸。店小二尖叫未停,钢鞭已画圈绕回钟承近身,随着呜呜的风啸声,钢鞭越舞越紧,铁罩子一般将钟承死死罩住。

见周遭一片静寂,钟承稳稳收了钢鞭,塞回腰间。忽然爆出一片掌声,原来是有五六个住店的人围观。

店小二和伙计避回屋里不敢出来。钟承索性在院子寻个地方盘腿坐下,静等客人回来。

直到日上三竿,才传来急促的马蹄声。客人满头大汗地跑回店来。钟承起身,双手递上革囊。客人目瞪口呆,大喘着气问道:“货郎先生,你可知这革囊里装有多少银两?”

“无须知道。”钟承笑道。

“在下高唐州程裕,亦农亦商,以棉花为业。”程裕边说边将钟承引到隐蔽处,一道解开捆扎结实的革囊,“八封银子,整四百两。”他打开一个银封,取出半数塞给钟承。钟承不受,程裕索性拿出整封银子作为酬谢。钟承懊恼起来,转身就要离开。

“先生心比黄金,是在下看低您了。”程裕由衷赞叹,提出与钟承结为兄弟,钟承欣然应允,二人草草拜过,约好日后相见。

数年后,钟承生意略有起色,正好要过高唐州,便前往拜访程裕。程裕盛情款待之后,邀钟承仔细看了自家囤货,只见一个个大棉包码放整齐,堆满了十余间库房。

“近有琐事不得脱身,劳烦你将这些棉花贩运至江南,万望勿辞。”程裕诚恳地说道。钟承欲言又止,郑重应下。事情办得极为妥当,钟承返回与程裕交割账目,只留下簿据,将货款悉数交付,满怀感激地说道:“程兄特意将如此大宗买卖无本交我去办,这番美意,我终生不忘。”

程裕如释重负,笑道:“以心换心,以利还金,你我的情谊岂是百十两银子能换得的?”

